

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院政发〔2023〕21号

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福利费使用办法

为提高学院福利费管理使用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根据《关于加强机关事业单位福利费管理使用的通知》（昌人社发〔2022〕4号）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使用办法。

一、福利费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林海波

副组长：李大泳 罗春红 王 颖 高 波 刘兴鹤

组 员：张 珺 周 波 陈宏伟 陈晓燕 武 红 王廷军

二、福利费使用范围

福利费主要用于困难救济，在解决事业编制教职工生活困难的同时，可用于看望慰问以及补助集体福利事业。

三、困难补助条件及金额

困难补助应坚持“困难大的多补助，困难小的少补助”原则，年度所承担医药费中自费部分，或因自然灾害、重大变故造成经济损失，达到一定金额的，可给予不同标准的困难补助，具

体如下:

(一) 教职工本人补助

教职工年度自行负担医药费在 3 万 (含 3 万) 至 5 万元之间, 补助金额 5000 元。

教职工年度自行负担医药费在 5 万 (含 5 万) 至 10 万元之间, 补助金额 10000 元。

教职工年度自行负担医药费在 10 万 (含 10 万) 至 20 万元之间; 或因自然灾害、重大变故等原因造成教职工家庭财产损失经济损失在 20 万 (含 20 万元) 至 30 万元之间的教职工, 补助金额 20000 元。

教职工年度自行负担医药费在 20 万以上; 或因自然灾害、重大变故等原因造成教职工家庭财产损失经济损失在 30 万 (含 30 万元) 以上的教职工, 补助金额 30000 元。

(二) 配偶或子女补助

配偶或子女年度自行负担医药费在 10 万 (含 10 万元) 至 20 万元之间的教师, 补助金额 5000 元。

配偶或子女年度自行负担医药费在 20 万 (含 20 万元) 至 30 万元之间的教师, 补助金额 10000 元。

配偶或子女年度自行负担医药费在 30 万元以上 (含 30 万元) 的教师, 补助金额 20000 元。

因以上同一原因造成的生活困难, 原则上当年使用福利费补助一次。

四、慰问条件及金额

看望慰问应坚持“严管厚爱结合，及时舒困解忧”原则，主要包括日常慰问，执行援派、挂职、扶贫等专项任务慰问及承担本市本系统重大工作任务慰问。

1.教职工年度自行负担医药费在1万（含1万）至3万之间的，慰问金2000元。

2.配偶或子女年度自行负担医药费在5万（含5万元）至10万元之间的，慰问金3000元。

3.因自然灾害、重大变故等原因造成教职工家庭财产经济损失在10万（含10万元）至20万元之间的，慰问金5000元。

4.教职工患病住院、生育的慰问金标准不超过1000元。

5.教职工按期退休的可给予慰问品，标准不超过1000元。

6.教职工去世的，慰问金标准不超过4000元；配偶、父母、子女去世的，慰问金标准不超过2000元；公婆、岳父母去世的，慰问金标准不超过1000元。

7.执行援派、挂职等专项任务和承担本市系统重大工作任务的，慰问金标准不超过5000元。

对以上同一教职工及家属的慰问，原则上当年不超过两次。

五、补助集体福利事业

1.集体体检。学院根据教职工年龄、性别、岗位性质等选择项目，每年组织集体体检一次，标准不超过2000元。

2.心理健康教育与健康疗休养。结合体检情况，集中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与健康疗休养，一般不超过3天。具体情况

由福利费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学院实际研究决定。

3.其他集体福利事业适当支出。包括医务室、文体活动室等集体福利的零星购置费的支出，及购买疫情防控必备防护用品的支出。学院吊唁去世教职工的花圈、挽联等物品，标准不超过 500 元。

六、福利费使用审批程序

1.教职工所在部门提出困难及慰问申请，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福利费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对申请人的情况进行综合评议，经学院班子会研究后，公示拟慰问名单，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实施。

2.集体体检由工会提出方案，经学院班子会研究同意后实施。

3.心理健康教育和健康疗休养，由福利费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学院实际研究决定。

4.其他集体福利支出由相关部门提出申请，符合条件的履行财务手续后支出。

七、福利费使用要求

（一）要充分发挥走访慰问活动的政治功能,引导广大工作人员安心安业、履职奉献,探索建立长效机制,切实将关心关爱的要求落到实处。

（二）福利费应当足额保障福利费开支项目，在确保全年福利费开支项目落实到位基础上，如仍有结余，可按照昌平区财政局关于公用经费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

（三）严禁使用福利费购买物品平均分配给个人，或者巧立名目滥发实物、津贴、补贴、奖金，不得擅自扩大使用范围。

（四）补助慰问工作,要坚持实事求是,认真核实因病、因灾、因故工作人员生活困难情况，因病情况要加强与医保数据对比，因灾、因故情况要注重听取部门意见，严禁弄虚作假。要严肃工作纪律，对因个人原因，在国（境）外、港澳台地区以及非医疗保险定点医院治疗和自购药物所发生的医疗费用，以及因镶牙、种植牙、交通意外，不孕不育，康复性治疗，家中失火、偷盗等刑事案件，经营或者投资失败，或已被认定为工伤等情况申请补助的，要严格做好把关工作。

八、本办法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 4 月 10 日

